



12-1-1982

國內傷殘職業重建工作應努力的方向

淑芬 黃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s://rps.researchcommons.org/journal>



Part of the [Rehabilitation and Therapy Commons](#)

Recommended Citation

黃, 淑芬 (1982) "國內傷殘職業重建工作應努力的方向," *Rehabilitation Practice and Science*: Vol. 10: Iss. 1, Article 14.

DOI: <https://doi.org/10.6315/3005-3846.1626>

Available at: <https://rps.researchcommons.org/journal/vol10/iss1/14>

This Original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Rehabilitation Practice and Science.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Rehabilitation Practice and Science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Rehabilitation Practice and Science.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contact twpmrscore@gmail.com.

殘障的產生及其防止措施概說

中華民國復健醫學會 總幹事
中華民國傷殘重建協會
國際傷殘重建協會國家秘書

朱 德 明

根據國際傷殘重建協會分發資料顯示，每十個新生兒中，就至少有一個是先天性或後天性的肢體、精神或感覺器官的損傷存在。同時世界上多數兒童所生活的開發中國家，都甚少注意或推行損傷發生或其損壞性後果的預防措施。

我國目前經濟正向開發國家推進，國民所得也日漸提高，防止殘障產生的家庭及社會資源亦極豐富，可惜未加利用。若將殘障兒童亦納入國人衛生、福利、教育及就業服務等國家訓練計劃，則收效必定可觀。

本文係介紹有關殘障產生及其預防的基本知識，希望使我國兒童殘障發生率減低至最小程度，如此則不僅兒童受益，家庭減輕經濟上的負擔，社會更能安和，進而國家生產力增加，國力強盛。

第一級預防措施以防止或減少損害

智能不足：

- 改善孕婦及兒童早期的營養。
- 預防接種以防止可引起腦部損壞的細菌性及濾過性毒性疾病。
- 遺傳學試驗及諮詢。
- 家庭教育以減少近親及血緣結婚。
- 改善產前及產後照顧及情況。
- 減除周圍環境災害。
- 改善早期兒童經驗、鼓勵及教育。

精神疾患：

- 加強家庭及社區兒童保護及鼓勵。
- 早期疾狀認定及對其適切反應。
- 減除或減少緊張。

—公共教育以消除對精神病患陳腔的及偏激的反應。

神經損傷：

- 適當的治療以防止濾過性病毒疾病之損害。
- 控制癲癇發作措施，因而減少大腦損害的潛在危險性。
- 儘量減少參與易產生大腦損害的情況中，如戰爭及其他各種暴動，以及其他化學及環境污染。

—計劃消除減少家居、工作及交通意外事故。

視覺損傷：

- 改善孕婦及兒童營養及適當攝取維他命，以減少眼盲之發生，尤其是因缺乏維他命而致之乾眼病。
- 管制損傷性疾病，如砂眼及癲癇等。
- 改善環境衛生及公共衛生。
- 意外的防止。

聽覺損傷：

- 母體防止 Rubella 感污預防接種。
- 管制藥物使用，尤其在妊娠期。
- 遺傳諮詢以鑑定 R H 因子情況及聲家屬史。
- 防止及治療對中耳有影響之傳染病。
- 消除過度暴露於高音環境。
- 意外的防止。

肢體損傷：

- 肢體損傷（先天畸形）可能單獨出現，甚或與前述各種損傷合併發生，故以上所提措施，均極重要。
- 也可能由於各種損傷性因素。

溝通（語言）失常：

—溝通技巧的不適當或缺失，乃係引起其他

損傷因素的經常結果，或為其他損傷之次生性結果。第一類屬包括意外、疾病或感染等而使語言或發聲機轉損傷，或構成語言及說話有關腦部損傷，文化低落，不適當的刺激以鼓勵說話的發展，及心理調適等。

常導致溝通問題的損傷，包括裂腭、腦損傷、腦麻痺、智能不足及失聰等。

很多其他損傷的預防措施，也對本類有效。除此之外，很明顯的，使家長及其他成員文化水準提升，一如使人了解早期說話及語言刺激的重要性，則對因文化低落、不良說話模式及不當刺激等而致溝通問題最佳解決方法。

第二級預防措施以防止功能喪失

- 鑑定兒童損傷。
- 重建服務傳遞之方向與協調。
- 醫療及照顧—包括提供義肢支架裝具等。
- 教育
- 職業評估、訓練及安置。
- 社會諮詢及協助。
- 提供技術輔具及用具。

早期協助殘障兒童計劃內容

- 任務之認定，故亦需有經訓練的特殊專業人員。
- 著重協助及支持殘障家庭自行及社區治療照顧的措施。
- 儘量減低住院及收容，除非家庭照顧及認養方式均無能為力時。
- 使用現有社區機構設施及有效服務，例如醫院、診所、學校、社區中心、職業重建計劃及民間團體。
- 注意環境問題的解決方法，如去除建築物的、交通的及其他的阻礙物，而促使對社區設施之應用。

第三級預防措施以防止殘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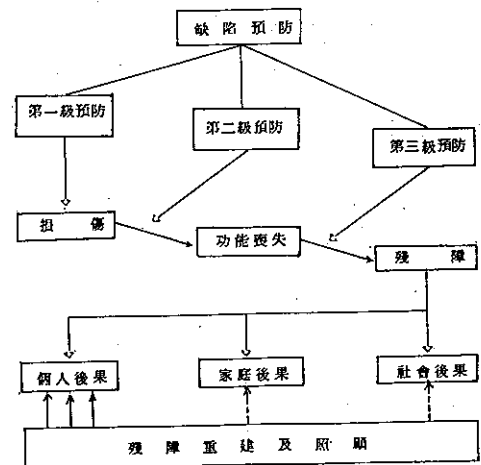
殘障乃由功能限制、社會對殘障者的態度、社會成員的表現因而影響殘障者及其環境、殘障者之家庭對社會態度及表現（包括醫療、

教育及社會福利工作人員的態度與表現）之反應、所有對殘障者自我印象之影響、個性、野心、決心及社會福利等合構成。有效的提供諮詢服務與指導，支援殘障家庭、愛心與力量。即使永久性功能限制，則應以教育、訓練、裝具及社會措施等來支持其恢復正常發展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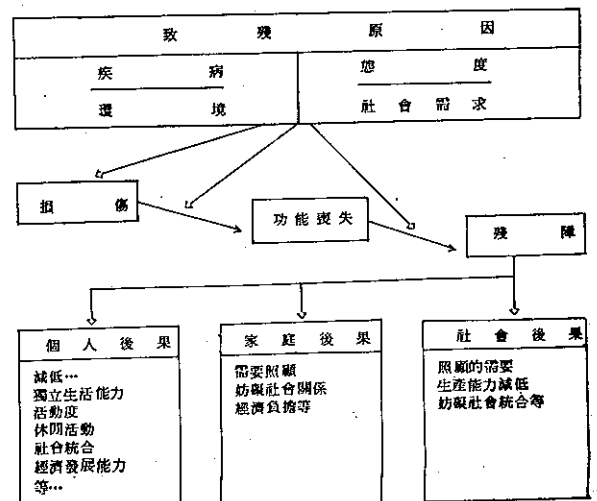
最主要的考慮乃在兒童身體上、心智上及社會上的發展以協助其儘可能繼續發展，並保留其適應環境之能力，奇妙的外科手術及專業化的特殊教育並非每處皆有。

為使更明瞭起見，特分別以表式介紹如后：

消除殘障的干預方式



殘障形成過程



下表則為一些常會遭遇到的損傷情況，如何做初步處置及開發國家如何處理的方法之介紹：

情 況	初 步 解 決 方 法	開 發 國 家 解 決 方 法
膝下截肢	社區製造簡單義肢（用當地材料，如木、橡皮及皮革等）	現代化義肢
膝上截肢	塔架式（簡單關節）義肢，當地製作拐杖	現代化義肢
智能不足	教育智能不足兒童母親們，去訓練自行照顧；而後安排家庭及社區中適宜之工作。	收容照顧，庇護工場工作
聾	對家長及教師灌輸如何去訓練聾殘兒童自行照顧及與他人溝通；在家庭中或社區中給予工作機會	提供助聽器材，特殊學校教育收容及語言治療
盲	對家長及教師灌輸如何去訓練盲殘兒童自行照顧及在其周圍環境內及鄰舍中行動；在家庭中或社區中給予工作機會	提供特殊學校教育，收容及電子輔導器果
手臂骨折	閉鎖性骨折而無關節脫臼情況時，則局部夾板固定，開放性骨折或同時有關節脫臼時，則應急送高階層次醫院處理	介請骨科專家處理
腿骨骨折	介請當地醫院處理，社區層次負責出院後照顧	介請骨科專家處理
腦麻痺，其他慢性神經性疾病（癱瘓除外）	對家長施以如何訓練兒童自行照顧生活，若有需要，社區應給予經濟上的協助	收容並給予物理治療，語言治療，特殊學校教育，特殊醫療單位以處理其多發性硬化
小兒癱瘓後遺症及其他情況癱瘓	當地材料製成之支架，社區提供交通協助，當地學校教育，安排適當的社區內及家庭內工作	特殊支架，輪椅，收容教育與照顧，庇護工場，四肢癱瘓醫療機構治療，電子輔助器材等。
癲 癇	社區中簡易而不昂貴的抗癲 治療；嚴重病例轉介高階層次照顧，安排適宜的工作	由專家檢查，包括腦波檢查，收容照顧及處理。
心理疾患	接精神科醫師或護士囑咐，提供長期並不昂貴的藥物治療，安排適宜的工作；患者家庭督導及支助，嚴重者，則轉介高階層次醫療照顧。	收容照顧及處理
營養不良	社區內之營養教育，尤其是對母親們；治療胃腸傳染疾病，嚴重病患，則轉介高階層次醫療照顧。	轉介所有母子由專業機構處理
社區對殘障者之態度	教育，資料，及宣導以使社會大眾改變其對殘障之態度，以增加社會對殘障的接納性，同時減少社會階層距離。	
殘障者本身對其殘障情況之接納性	教育與資料宣導方式以改變其本身態度	

情 況	第一級預防	
	措 施	一預防行動途徑
傳染病	預防接種 適宜供水及排水系統 衛生教育	主要衛生保健 市政工程 衛生主管官署
交通意外	立法 車輛檢查 交通規則 行車禮貌及行為教育	立法院 交通主管官署 社區學校教師
居家意外	社區教育 居所設備改善 房屋改善	社區領導人士 教師
工作意外及職業病	立法及實施法律 機械工程措施 工作者健康管制 意外及環境危害的監視 安全委員會	職業健康主管官署 管理機構 勞工組織
酒精及藥物成癮	立法及實施法律 以減少其泛濫 限制服用 個人態度改變等	衛生主管官署 社區領導人士 社會福利
營養	農產品改變 改善分配及資料 胃腸病的控制 補增性食物方法	農業主管官署 衛生保健人員
燒傷	烹任用爐灶設計改正 改用危險性較低燃料	社區領導人士
自高處跌傷	高空工作者應使用安全帶 (如攀樹, 電桿, 建築或爬高遊戲等)	社區領導人士
孕婦及新生兒併發情況	全面婦嬰衛生措施及服務 立法 態度改變等	地域或中央衛生 主管官署 社區領導人士

第二級預防	
早期砂眼治療	精神病與肺結核使用有效藥物
早期骨折及外傷有效的醫護	早期手術及行走訓練
職業與教育諮詢服務	提供適合的工作
消除或減少危險因素	避免連續暴露於危險物品及環境中
改變家庭及社區的態度	社會需要等

第三級預防	
各種治療方式(包括物理治療, 職能治療, 語言治療, 及心理治療等)	自願活動訓練
提供技術輔導用具(如義肢、支架)	社會及職業諮詢服務及輔導
職業重建訓練	特殊群體社會訓練(如盲、聾等)
大眾教育及資料以改善社區及家庭對殘障者之態度	對有功能限制者提供教育及適宜的工作
對自願能力及活動力低者, 提供適宜的住所及交通工具	消除外觀形體上的阻礙物
着重額外的社會心理措施以鼓勵殘障者	破除其依賴心理的動機
維持其現有狀況, 避免繼續惡化	

障 害 類 別		智能障害	神經性害	視力障害	聽力障害	肢體障害	溝通(語言)困難	藥物及酒精成癮
原因及預防								
導致各類身體	不適當的營養	×	×	×		×	×	
	孕前期及孕期中不正常事故	×	×		×	×	×	
	疾病	×	×	×	×	×	×	
	意外	×	×	×	×	×	×	
	其他(包括不適當的刺激, 環境污染, 戰爭及其他變故)	×	×	×	×	×	×	×
各類身體障害的預防	健康教育發展服務	×	×	×	×	×	×	×
	營養教育改良資源開發	×	×	×		×	×	
	教育與訓練							
	正規(正式或非正式)	×					×	×
	特殊							
	安全教育推行與支持	×	×	×	×	×	×	
	反污染教育推行與支持	×	×	×	×	×	×	
	經濟與社會發展	×	×	×	×	×	×	×
	其他(包括改善處理災害之能力及防止社會動亂的發生等)	×	×	×	×	×	×	